

宣導檳榔廢園轉作 QA

農糧署 1131025

項次	問題	回答
1	檳榔園廢園轉作油茶後，為防土壤流失，是否有建議的草種植被？	可採鄰近草源割下後敷蓋油茶基部，可保濕防草，行間可種植假儉草或類地毯草等草類，或採行割除法自然養成草生狀態。
2	轉作僅可 3 年太短，許多果樹需 3 年以上才能有收成，建議延長分年執行期間。	檳榔廢園轉作作業規範目前仍在持續辦理中，其執行期間為 4 年，目前為 113 年尚有 2 年多執行期限，請農友儘速向土地所在地公所申請。
3	檳榔廢園計畫年限是否延長？	檳榔廢園轉作作業規範為四年期計畫執行期間為 112-115 年，請農友把握時限儘速向土地所在地公所申請，後續並依執行情形滾動檢討。
4	請簡化行政程序修改 10 月後申請案件納入隔年案件之規定，以縮短請領補助款時間。	考量受理機關需進行勘查、抽查及造冊等作業時間，仍請有意申請者於每年 9 月 30 日前儘速至公所辦理，可申請納入當年度案件。倘案件多時，縣市政府可彈性調整多次撥款方式辦理
5	請協助農友廢園轉作後之栽培技術，提供轉作時所需的教育課程及計畫輔導，例如適合該地種植的作物、作物栽培與管理、產銷推薦..等。以提高轉作意願。	有關「檳榔廢園轉作技術諮詢專家名冊」，本署業以 113 年 7 月 2 日農糧特字第 1131172440 號函各縣市政府轉知轄下公所及宣導周知農友，供辦理及申請檳榔廢園轉作時諮詢(名單請參考如附件)。
6	請將林業用地納入補助範圍，多數檳榔種植於林業用地，可以配合造林補助辦理。	依據《森林法》第 6 條第 2 項，編為林業用地的土地不能做其他用途使用，林農只能在林地進行造林、培育苗木作業，在林木生長的多年期間，為補充林農的收入，林業及自然保育署透過開放林下經濟，增加林業副產品產出，但林農必須遵循四不原則，不得影響森林生長、不干擾林地且需要維持森林植被，也不能施用除草除蟲藥劑與施用化學肥料。現行規範之林下經濟森林副產物無檳榔，如果種植檳榔，將會依法取締。
7	廢園轉作時，可以使用怪手挖除檳榔根部嗎？	請依水土保持計畫審核監督辦法第三條規定，從事農、林、漁、牧地之開發利用所需

項次	問題	回答
		之修築農路或整坡作業行為，且挖方及填方加計總和或堆積土石方分別未滿二千立方公尺，其水土保持計畫得以簡易水土保持申報，核可後始可施工，以免受罰。
8	取得土地時，其地面上之檳榔園已無太多株數，達不到廢園每公頃最低1,200棵植株數的標準，其檳榔廢園轉作措施即為鼓勵廢園，是否可降低植株數之標準。	檳榔為密植作物，按一般栽培建議行株距為各2公尺計算，則每公頃種植株數為2,500株，農糧署已放寬以每公頃1,200株計算，且核算獎勵金係依實際株數比例核算面積。
9	轉作的田間管理成本費用高，且時間長，田間管理費用僅於轉作時補助一次，補助的費用無法支持。	考量廢園轉作種植初期需投入整地及施肥等，花費較多管理費用，爰僅針對轉作種植當次提供一次性補助。
10	地目註記為「林」，可否申請轉作種植龍眼？	為確認是否符合申請資格，請申請人提供土地登記謄本，以利確認是否為都市計畫內之農業區或非都市土地之農牧用地。另龍眼未列檳榔廢園轉作推薦作物選項。
11	廢園轉作的作物不在表列之中，例如生長期短的樹木，肖楠等，是否有補助？	檳榔廢園有補助，轉作作物如符合推薦品項方可補助田間管理費。目前林業作物尚未列入補助範疇內。
12	目前的土地為持分且未分割，可就自有持分的面積申請廢園轉作嗎？	如果全面積廢園，需有其他持分者的同意書；如果僅就自有持分的面積廢園，需出示分管證明。
13	未申請前已在檳榔園區內種植表列所訂之轉作作物，並陸續砍除檳榔植株，導致未達廢園轉作的最低植株數，是否可以補助？	公所會進行現勘，依據現場的植株數依比例核算廢園的面積及補助金額。但轉作作物如果在申請前就已種植者，不符合轉作補助規定，不予補助。
14	於檳榔園內間植許多柳丁，如果申請檳榔廢園及轉作，可否繼續種植柳丁。	輔導檳榔廢園及轉作的目的主要是減少檳榔種植的面積，另一方面仍是希望農民有好的收入，爰不建議繼續種植非新興柑桔類作物，以免造成產銷失衡。如果繼續種植柳丁，僅能補助檳榔廢園的部分。
15	承租國有地是否可申請檳榔廢園/轉作？	承租國有土地者應檢具租賃土地出租機關同意「土地申請檳榔廢園/轉作同意書」及合法承租契約書，即可申請檳榔廢園及轉作。

項次	問題	回答
16	都可以到任何縣市去申請檳榔廢園轉作嗎?	須至土地所在地鄉(鎮、市、區)公所申請，目前尚無跨區申報。
17	轉作作物之種苗有否補助?	欲轉作之作物種苗須自行購買，依規範僅補助田間管理費。
18	廢園轉作表列 19 項作物品項，不適合萬巒地區種植，且無經濟價值，是否可增加品項？增列轉作品項流程為何？建議可否增列山刺番荔枝（羅李亮果）？農改場可否輔導後製相關技術？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轉作條件應符合適地適種原則，並由中央與地方政府共同推薦無產銷之虞的轉作作物。 2. 欲增列作物，須經地方政府或當地試驗改良場所建議或推薦，續經農業部同意後增列，後續依執行情形滾動檢討及補充品項。 3. 山坡地範圍以輔導轉作深根性作物為主。 4. 改良場僅提供栽培管理相關技術輔導，而後端加工應找合作廠商（例如：初級加工廠）。
19	請問廢園 5 年後可否再種植檳榔？	已廢園並領補助之土地，之後即不可再復種檳榔，經發現有此情形會追回補助款。
20	牛奶果每分地要種 40 株，密度太高，因植株長成後樹勢較大，可否降低單位面積株數？	植株高大建議可適度修剪俾易管理及套袋、採收，考量轉作係依經濟栽培為主，仍依每分地 40 株(400 株/公頃)之密度種植。
21	申請廢園或轉作後，公所何時會去現地勘查？	受理申請之公所會依申請案件儘快安排及通知農友辦理。
22	轉作後到收成需 3-5 年或更長的時間，可否在行株距間種短期作物，增加收益？	種植轉作之作物除應依其單位面積種植株樹合理平均栽種於該土地內，且不得僅種於綠籬或單種一排之情形，至幼年期之空間利用，可由農民自行評估。
23	目前種檳榔不能領農業環境基本給付，若廢園後轉作作物不是表列品項，是否也可以領？	<p>廢園土地屬一般農業區、特地農業區農牧用地，若有種植其他作物(非表列推薦之 19 類作物)，可在每年 1 月向公所申報農業環境基本給付。</p> <p>另外為提高農友參與檳榔廢園及轉作政策，申請檳榔廢園轉作土地符合領取農業環境基本給付有案，且實際完成檳榔廢園轉作者，當年度再加碼核發獎勵金 1 萬元/公頃，並以申請 1 次為限。</p>
24	在申請廢園、轉作之前，田區已有栽種表列之轉作作物品	依「112-115 年檳榔廢園及轉作作業規範」規定，要先行申請且經勘查符合後再行種

項次	問題	回答
	項(黃梔子)，已種植的部分可否列入栽植株數計算，若已符合最低種植株數，是否視同先轉作後廢園之資格？	植者才符合規定資格。
25	廢園後，轉作可否不限定品項即可領取田間管理費？	現階段依「112-115年檳榔廢園及轉作作業規範」推薦之19類產銷無虞作物，始得補助田間管理費用。
26	5年前有申請檳榔廢園及轉作，為何沒收到田間管理費補助？	5年前依當時「108-110年檳榔廢園及轉作作業規範」廢園轉作之土地如屬山坡地方發給田間管理費及種苗費(平地僅發給種苗費)，又轉作品項須需符合該規範所推薦者，始能領取轉作之田間管理費。
27	申請檳榔廢園前一年已於田區先行間植符合轉作品項作物(牛奶果)，請問廢園後可否領取檳榔廢園補助金、轉作補助金？	若廢園可領取廢園補助金；惟轉作補助金應先行申請轉作且符合規定後才可以領取。
28	請問轉作作物有獼猴桃，但並不適合屏東地區種植，為什麼也列在轉作作物品項？	轉作作物建議仍要符合適地適種原則，所推薦19類轉作作物係供全台廢園農民選擇，故不是僅單列屏東地區作考量。
29	請問檳榔廢園後每年都補助嗎？	廢園補助為一次性補助，不會每年都補助。
30	為什麼政府鼓勵檳榔廢園，又允許檳榔進口？	檳榔自91年我國加入WTO後依照入會承諾，檳榔採關稅配額進口，屬自由貿易進口品項，近年檳榔進口量占國產檳榔產量比例僅約0.003~0.06%，已逐年減少。
31	檳榔廢園轉作的品項為何？補助幾年？	1. 目前推薦作物為油茶、油柑、綠竹筍、茶、咖啡、可可、羅漢松、牛角瓜、黃梔子、牛樟、獼猴桃、酪梨、山竹、榴槤、紅毛丹、板栗、新興柑桔類(除文旦、檸檬、椪柑、桶柑、柳橙、海梨柑、茂谷柑、白柚、葡萄柚外)、牛奶果及臺灣香檬。 2. 轉作補助為一次性補助。
32	如果檳榔廢園後要轉作山竹作物，請問種苗哪裡買？種苗有否補助？	可洽鄰近種苗場購買或洽詢農業試驗所鳳山熱帶園藝試驗分所(07)-7310191-806及高雄區農業改良場(08)-774670。轉作之種苗須自行購買，僅有補助田間管理費。
33	請問最遲需何時完成檳榔廢	至遲須於115年9月30日前完成廢園、

項次	問題	回答
	園及轉作？	廢園轉作、轉作廢園。
34	請問申請檳榔廢園土地若買賣，可否再種植檳榔？	經核准補助廢園及轉作之土地，於所有權移轉或承租契約終止，原受補助人應主動通知公所，由該土地繼受人出具願遵守本作業規範之同意書，始得辦理變更手續，倘土地繼受人不願出具願遵守本作業規範之同意書，且該筆土地又復種檳榔者或先轉作後未廢園，將向原受補助人追繳補助款。
35	廢園轉作品項，請問可否提供收購、銷售平台？	建請就近洽農糧署當地轄區各分署諮詢，轉作作物應適地適種，且建議先洽詢轉作收成物之銷售管道或契作收購業者。
36	廢園後，轉作可否不限定品項即可領取田間管理費？	須轉作規範內推薦之 19 種轉作品項才可領取田間管理費。
37	請問檳榔園已種植芭樂，可否參加廢園計畫？	檳榔與其他作物間作，其株數未達 1,200 株/公頃者，將按間作株數比例計算檳榔廢園面積。
38	園區檳榔株有大、小棵不同，請問如何計算補助金？	申請廢園土地須有常態田間管理事實，檳榔株齡達 3 年以上且植株發育正常者，方得以列入計算。
29	每分地若檳榔株數達 180 棵以上，請問補助金如何計算？	每分地至少種植檳榔達(含)120 株以上，廢園即可補助 1.5 萬元。
40	檳榔廢園及轉作可否不同申請人？	檳榔廢園及轉作須同一人申請。
41	111 年以前有申請過檳榔廢園，這次可以申請轉作嗎？	一筆土地只能申請 1 次補助，且該筆土地已經廢園，而廢園及轉作須於同計畫申請；本計畫辦理時間為 112 年-115 年。
42	檳榔廢園後可否轉作種植短期作物？	若轉作種植作物為短期作物，僅可領取檳榔廢園補助金，無法領取轉作田間管理費。
43	請問檳榔廢園的申請條件為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申請廢園土地須有常態田間管理事實，檳榔株齡達 3 年以上且植株發育正常。 2. 申請廢園之同筆土地或毗連(倘隔有道路、水路時，其寬度合併計算不得超過十公尺)多筆土地合計最小面積需為 0.1 公頃(以土地登記簿謄本面積為準)，持分共有者得合併計算，間作者依間作株數比例計算，仍需達 0.1 公頃以上。曾辦理檳榔廢園轉作之園區、荒廢、零星栽培者(如以檳榔作為界址等)不列入

項次	問題	回答
		輔導。
44	請問什麼時候可以開始廢園及轉作？	須先向土地所在地鄉(鎮、市、區)公所申請，經公所前往勘查核可後，才可以進行廢園及轉作。
45	檳榔園廢園後，轉作種植非規範推薦的品項，是否有否補助金？	須轉作規範內推薦之 19 種轉作品項才可領取田間管理費。